*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ANGE SKY GOLDEN HARVEST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

**橙天嘉禾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2)**

# 澄清及補充公佈

## 有關該等租賃協議之
## 主要交易
## 關連交易
## 及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橙天嘉禾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影院租賃及酒店租賃(統稱「**該等租賃**」)，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五年之年報(「**該等年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就該等租賃提供以下澄清及補充資料：

### 延遲交付該等物業

根據該等租賃，影院物業及酒店物業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交付予租戶，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然而，由於自二零一九年底起爆發COVID-19疫情及中國相關公共衛生措施，包括對建築工程以及影院及酒店營運之限制，該等物業之交付出現延誤。儘管該等租賃項下之交付條件其後於二零二零年達成，鑑於市況不利，租戶認為該等租賃之目的無法達成，並與業主討論後續安排。

### 終止該等租賃及退還租賃按金

於二零二四年初，市場仍未復甦，業主與租戶討論情況並確認該等租賃之目的無法達成。租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支付之酒店租賃協議項下租賃按金人民幣3,625,179.64元及影院租賃協議項下租賃按金人民幣4,219,046.22元，已分別於二零

* *僅供識別*

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悉數退還予租戶。儘管業主與租戶並無訂立任何協議(無論書面或口頭)以終止或變更該等租賃之條款，本公司認為酒店租賃協議及影院租賃協議已於有關退款後分別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起事實上終止，且不再有效。

各租賃之15年期限原應自該等物業交付當日之翌日起開始。由於從未進行交付，租賃期限均未開始。因此，本集團並無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五年任何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就該等租賃確認任何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及於各終止日期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均為零。除已悉數退還之租賃按金外，該等租賃項下並無應付或已付之租金或其他款項，與該等年報所披露為零港元之款項一致。任何一方均無須因該等租賃終止而支付或應付任何罰款或補償，且任何一方均無就該終止向另一方作出或將會作出任何申索(無論有關罰款、補償或其他方面)。該等租賃終止後，本集團無意於該等物業繼續進行酒店及影院業務。

## 澄清該等年報

關於該等年報，董事會謹此(a)補充該等物業尚未交付，且該等租賃之期限尚未開始；(b)澄清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年報不應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後將影院租賃提述為存續之持續關連交易；及(c)進一步澄清二零二五年年報將影院租賃之年度上限列為人民幣6,006,815.05元，而該公佈項下之適用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276,834.01元。由於影院租賃已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起事實上終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據此進行任何交易，年度上限亦未獲動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該公佈及該等年報所載資料維持不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條之附註，本公司須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該等租賃項下擬進行交易之任何重大交付延誤及任何終止。由於本公司並無就終止該等租賃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公佈，本公司違反上市規則第14A.35條。

違反主要由於本公司對有關關連交易之上市規則存在誤解及錯誤詮釋。由於業主與租戶並無訂立任何協議(無論書面或口頭)以終止或變更該等租賃之條款，本公司於相關時間認為毋須作出公佈。本公司未有意識到，不論是否已訂立任何有關協議，退還租賃按金後該等租賃之事實上終止均須遵守第14A.35條之公佈規定。

**補救措施**

經審閱有關事宜後，本公司刊發本公佈，以披露該等物業延遲交付、該等租賃終止及租賃按金退還，並澄清該等年報之若干資料。本公司日後之年報將不會提述該等租賃。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其內部控制程序，以確保及時遵守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為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本公司已採取或將會採取以下步驟：

(i) 監察其內部政策及程序，以確保現有及日後交易均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規則及規例之適用規定，尤其是負責員工將審閱與本公司關連人士訂立之交易，並可能將關連交易之任何建議重大變更、終止或重大延遲向本公司管理層及(倘需要)董事會報告，以便在訂立有關交易前評估上市規則項下之任何影響；

(ii) 定期向負責員工及高級管理層傳閱有關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規定之培訓資料；

(iii) 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底前為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有關上市規則第14A章之培訓，並將不時提供有關第14A章其後任何變動之最新資料；及

(iv) 於就關連交易之潛在重大變更、終止或重大延遲採取任何措施前諮詢其法律顧問。

上文第(i)項經強化內部政策及程序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採納，而上文第(iv)項措施立即生效。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及時作出適當披露，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橙天嘉禾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希銘**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時，本公司全體董事如下：*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克波先生

*執行董事：*
鄒秀芳女士
伍智裕先生
彭博倫先生
孔敏茹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民傑先生
馮志文先生